

##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创自动化”）因日常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侯友夫先生、林伟通先生发生关联交易（房屋租赁），预计 2026 年度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主要为办公楼租赁费用。2025 年度，子公司伟创自动化与关联人已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121.68 万元。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按要求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2. 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定价原则	2026 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子公司向关联人租用办公用房	侯友夫、林伟通	按市价	150 万元	121.68 万元	100%

3. 2026 年年初至公告披露日，伟创自动化与侯友夫先生、林伟通先生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32.85 万元。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侯友夫先生系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林伟通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6、7.2.5的规定，侯友夫先生、林伟通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定价政策

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伟创自动化办公经营需要，伟创自动化拟租用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产权人为关联方侯友夫先生、林伟通先生的房屋，租赁用途为办公，房屋面积667.33平方米。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做了审查，认为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经过了公司决策部门的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并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公司2026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1.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